

#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独立董事意见

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相关会议资料，进行了认真阅读，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，并经过讨论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。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，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，减少公司资金占用，优化财务结构，提高资金利用率。

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享不超过 1.5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，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、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.5 亿元，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独立董事： 张俊民、田昆如、谢利锦、郭卫锋

2016 年 6 月 13 日